連環斬人狂徒 住所藏4刀

稱無服藥只想傷人 犯案後兇器扔明渠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蔣焯文、杜法祖、鄭治祖) 將軍澳街頭連環斬人案狂徒落網，警方重案組探員昨凌晨將疑犯押回厚德邨寓所搜查，檢走4把利刀及1把磨刀器，之後往棄置涉案兇刀的觀塘明渠現場重組案情。疑犯雖有毒品案底及吸毒習慣，惟聲稱犯案時並無服藥，警方正追查其犯案動機。將軍澳居民對狂徒落網如釋重負，但仍認為不能接受警方未有即時公布案情的手法。警方承認4宗案件均涉公眾利益及安全，會檢討發放訊息機制。

■將軍澳連環持刀傷人案疑兇被押返厚德邨住所搜查。

■探員在疑犯住所搜出4把利刀及一把磨刀銼。

落網疑犯姓關、31歲，居於將軍澳厚德邨德澤樓，報稱任職裝修工人，他在前晚(本周一)10時25分返抵寓所門口時，被埋伏探員拘捕。消息稱，疑犯被捕後已承認與上周日(本月2日)晚至翌日清晨時段，將軍澳區內發生的4宗街頭連環斬人案有關。初步調查顯示，疑犯並無精神病紀錄，但有毒品案底及吸毒習慣，他向探員聲稱當晚犯案時並無服藥，只是一心想傷人。

警稱有足夠證據確定涉案

昨凌晨2時許，重案組探員將疑犯押返其位於德澤樓寓所搜查，在屋內檢走4把利刀，包括牛肉刀、菜刀、生果刀，以及一把磨刀用的尖銼。至傍晚6時許，戴上黑頭套、雙手鎖上手扣的疑犯被押往觀塘鯉魚門道與敬業里交界明渠邊重組案情，疑犯供稱當日作案後，將涉嫌兇刀帶到上址拋落明渠。

觀塘警區總督察(刑事)金書明表示，已有足夠證據證明疑犯與案件有關，兇器是切肉刀，相信疑犯用同一把刀犯案，正深入調查其犯案動機，又指當日案發後接獲信息鎖定疑犯，前晚將其拘捕。金承認警方可早些發放有關案件訊息，稍後會檢討相關機制。

居民：迅速拉人將功補過

對於狂徒落網，將軍澳區居民均表示終可放下心頭大石。在新都城二期對開曾發生斬人案的巴士站，一名候車林姓居民表示，曾擔憂會成為下一名受害者，認為警方未即時公布案情的手法不能接受，今次迅速拉人算是將功補過。

案發上周日(本月2日)晚上8時許至翌日清晨6時55分的12小時內，在將軍澳寶林商場、景林邨對開行人隧道、將軍澳警署對面新都城二期欣景路巴士站及厚德商場對開，4名年齡18至56歲的男居民，先後被人從後揮刀斬傷，其中一名18歲林姓傷者傷勢最重，須留醫一星期才能出院。

惟警方事後一直未公布消息，及後經網上討論區流傳，並經傳媒報道後，即引起將軍澳居民及區議員強烈反響，認為警方有隱瞞危機之嫌。及至前日(本周一)警方罕有地發出新聞稿，承認4宗案件均涉公眾利益及安全，會調查事件中發放訊息的程序是否未有依循。

自由黨促將軍澳警區升格

自由黨昨日亦就事件約見保安局局長李少光，要求盡快把將軍澳升格為獨立警區及加強巡查警力。劉健儀引述李少光回應指，他已聽到有關聲音，但仍需要時間調配資源。

劉健儀狠批警方在事件中漠視市民知情權：「出現了如此嚴重的事故，政府應該採取更高透明度的方式，第一時間讓市民知道，不是7日後被問及才告訴傳媒，讓市民採取措施去保護自己。」

劉健儀亦提到，將軍澳已有超過40萬人口，自由黨多年來一直要求政府讓將軍澳成為獨立警區。

■觀塘警區刑事總督察金書明透露警方已有足夠證據證明疑犯與4宗斬人案有關。

■連環斬人疑兇被重案組押返觀塘敬業里棄刀明渠重組案情。

新立會大樓修燈 工人觸電危殆

■吳文華講述工人在立法會新大樓觸電意外事件。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攝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鄭治祖、杜法祖) 金鐘新立法會大樓昨午發生嚴重工業意外，一名工人在大樓地庫停車場搶修一盞消防緊急燈時，懷疑觸電墮梯昏迷，急送醫院搶救後情況危殆。立法會秘書長吳文華對事件感到難過，惟強調意外與趕工無關。勞工處、機電署及工程承辦商正調查肇事原因。

懷疑觸電命危男工人姓黎、29歲，目前正在瑪麗醫院深切病房留醫。

現場是金鐘立法會道1號新立法會大樓地庫第一層停車場，據悉上址通道高處其中一盞必須常開的消防緊急燈故障熄滅，保安員在巡查發現後，遂要求工程承辦商派員搶修。

大叫一聲失衡墮梯昏迷

及至昨日下午2時許，黎與另一名工友到達停車場維修該盞緊急燈，黎負責爬上梯進行檢查，工友則扶梯協助，其間黎大叫一聲失去平衡墮地，當場陷入昏迷，工友見狀懷疑事主觸電，立即報警。救護員接報到場將傷者急送醫院搶救，消防員隨後封鎖現場調查，勞工處、機電署及工程承辦商均有派人到場了解意外原因。

立會秘書長：意外無關趕工

立法會秘書長吳文華昨交代事件時表示，新大樓工程已經完成，相信今次意外與趕工無關，承建商本身亦符合資格。對為何工人觸電後未有立即「斷線」，而是靠人手關掉電掣，工程是否有錯漏，吳文華則指，目前勞工處、承建商及機電署正調查事件，在適當情況下會公開有關調查結果。

吳文華亦對事件感到難過，並引述事發時是2名工人一起維修出口燈，一人爬上梯，一人在梯旁協助，另有一位承建商負責人監督，該名負責維修工人觸電昏迷，在場一名議員助理剛好途經現場，她大叫及報警，承建商負責人將總掣關上，令大樓內部分地方，包括大堂內2部閉路電視、水泵系統暫停供電，保安組已經加派人手巡視該2部閉路電視的負責範圍，而大樓內的廁所暫時未有自來水供應。

另外，吳文華又指停車場的閉路電視已錄下意外過程，將交有關當局協助了解意外原因。

「海味男」買刀斬主管 兩警拔槍制止

▲探員將被捕海味店店員所持雙刀檢走。

►涉傷同事雙刀漢最終在警員拔槍相向下棄刀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蔣焯文、杜法祖) 西環昨晨發生雙警擎槍與刀客對峙事件。一名海味店職員疑因工作問題情緒失控，先以掃帚打傷主管，再買來2把利刀企圖繼續追斬對方，接報到場2名警員攙扶傷者後退躲避，喝止無效下被迫齊擎槍發出最後警告，雙方一度對峙約10分鐘，持刀職員終在槍口下棄刀就擒。

涉嫌襲擊及管有攻擊性武器被捕男子姓吳、55歲，被其打傷主管姓黃、41歲，2人俱為干諾道西149號地下一間蔘茸海味店職員，據悉2人因工作問題過往已經常爭執，素有積怨。

警司讚2同僚冷靜專業

及時制止血案2名軍裝警員，分別為一名高級警員及一名警員，均隸屬西區警署，事後即場獲得西區警署指揮官傅逸婷署理警司稱讚，指2人在事件中表現冷靜、專業，成功阻止一宗更加嚴重罪案發生。

事發昨晨8時半，吳、黃2人離開店舖，齊到干諾道西153號貨倉提取海味，詎料抵達後2人疑因工作問題又再發生激烈爭執，其間有人突發狂拿起一把掃帚，打傷黃額頭及手部後，棄下掃帚逃去，黃則負傷走落樓，返回店舖門口報警求助。

行人路對峙10分鐘 市民走避

未幾，2名軍裝警員奉召到場，不料此時吳又怒氣沖沖折返，更手持2把疑在附近剛購買的12吋長利刀直撲向傷者，2名警員見狀立即扶着傷者一邊後退，一邊喝令吳放下利刀，惟對方未有理會並步步進逼，警員退後約10多米後，雙雙拔出佩槍發出最後警告，同時拉動無線電通話機緊急掣要求增援，雙方在行人路上對峙約10分鐘，氣氛緊張，途人見狀紛紛走避。

稍後另2名增援警員趕抵加入喝止，持刀職員終在警告下放下雙刀投降，迅被警員制服地上拘捕，其間疑犯情緒仍十分激動，淚流滿面，當被押上救護車擬送院檢查時，亦不停號啕大哭，需救護員勸慰。而遇襲受傷主管，亦由另一輛救護車送院敷治。

事後警員在現場檢走2把利刀連同2個刀套調查，由於被捕疑犯情緒異常激動，警方會調查他是否有精神病紀錄。

子宮頸癌預防計劃 年底推至50校

■「預防子宮頸癌疫苗接種計劃」將於今年底推展至全港各區的中小學，參加者首針將在校內免費接種。 香港文匯報記者謝雅寶 攝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謝雅寶) 本港預防子宮頸癌的疫苗接種率持續偏低，有調查發現僅5.2%受訪家長的女兒已接種有關疫苗，而不接種是因為不肯定疫苗成效、擔心有副作用及價錢昂貴。香港中文大學已在今年3月於沙田區5所中小學開展疫苗接種計劃，使學童接種率增至20%，料今年底會推廣至全港約50所中小學。

僅5.2%女童已接種疫苗

本港每年子宮頸癌新增個案約300多宗，死亡率達30%，但預防疫苗的接種率偏低。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今年3月訪問463名中小學生家長，僅5.2%女童已接種預防子宮頸癌的疫苗。調查發現有49.9%受訪家長指未有安排女兒接種，是不肯定疫苗成效；其次是48.7%擔心有潛在副作用，而25.8%是因為價錢昂貴。

針對子宮頸癌接種率偏低的情況，香港中文大學與香港家庭教育學院及沙田醫生聯網隨後在沙田區5所中小學推行「預防子宮頸癌疫苗接種計劃」，在校園宣傳有關預防疫苗的訊息，使學童接種率由5.2%飆升至20%，共為155名10歲以上的女學童在校免費接種首針疫苗，更有額外131名教師及家長接種疫苗。

潛伏期長達7至15年

中大醫學院微生物學系教授陳基湘表示，本港每年子宮頸癌新增個案約300多宗，死亡率達30%。他稱，人類乳頭瘤病毒（HPV）是導致子宮頸癌的成因，主要透過性接觸及皮膚傳染，26歲至30歲為高危人士，惟帶菌者初期並無任何徵兆，潛伏期長達7至15年，痊癒後亦有機會面臨不育、早產及提早收經的後遺症。

陳基湘表示，本港自數年前推出市面的子宮頸癌疫苗，可有效預防約70%子宮頸癌病毒，接種者須打針3次。他稱，10歲至45歲是最合適的接種年齡，建議家長盡早為女兒接種，及早預防子宮頸癌。他續稱，「預防子宮頸癌疫苗接種計劃」將於今年底推廣至全港約50所中小學，料受惠人數可達4,000至5,000人。

介紹律師索5千 反黑警長囚21月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 元朗警區反黑組一名警長，因向涉藏毒案疑犯的父母建議聘請他的前上司、一名大律師出任其子辯護大律師，聲稱可左右警方調查其子案件的決定，又安排及出席雙方會面飯局談論案件，還向疑犯父親索取5千元「貸款」。警長昨被裁定一項身為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名，判入獄1年9個月。

安排飯局談論行為不當

法官裁決時指，控方證人的證供誠實可靠，被告梁偉賢(46歲)有介紹律師予疑犯父母及安排飯局予雙方見面，認為被告作出此不當行為有利己的目的。

案情指，2008年9月3日至2009年3月31日，被告隸屬元朗警區反三合會行動小隊，與案中受害人曾球(譯音)認識10多年，2008年9月，曾球的兒子被警方以藏毒罪名拘捕。被告介紹一名大律師給曾球夫婦在案中代表其子。其後被告向曾球要求借貸5千元，但遭曾拒絕，曾後來更向廉署舉報被告。

「舖王醫生」入稟 禁父來電滋擾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 估計坐擁2億元身家、卻與父母因財反目的「舖王醫生」林傳龍，日前入稟指控父親自2008年連番滋擾，就算上月底出動律師信，其父仍一日內來電9次。自稱3年來飽受精神煎熬的林傳龍，要求高院頒發禁制令，禁止其父來電及在診所半徑50呎範圍內出現。

現年47歲的林傳龍，去年於庭上頂證被父親林成賢(約70歲)持刀恐嚇，夾在夫兒之間的母親謝巧雲亦受牽連，今年8月遭兒子入稟迫遷。林傳龍日前再以個人名義入稟高院，將父親列為被告人，要求法庭頒下禁制令，禁止其父或透過其他人再繼續滋擾、致電診所及其手機、兼不得在診所半徑50呎範圍內出現。與父劃清界線的林傳龍指父親的行為橫暴無禮，要求對方作出懲罰性賠償。

指父電話恐嚇膠水塞匙

林傳龍於入稟狀羅列父親的「罪狀」，按年月日及時間清楚記下父親滋擾行為的點滴。入稟狀指出，林父自2007年10月起指稱林傳龍欠債，展開索錢行動。林父涉於2008年起作出一連串恫嚇及滋擾動作，除了在電話語帶恐嚇迫令林傳龍還錢，林父又涉於2008年7月及8月故意用膠水塞診所大閘鎖匙孔。

入稟狀指林父 診所門口大嚷

入稟狀指出，林父3年來多次闖入林傳龍診所大吵大鬧，就算診所護士好言相勸也不離開，至少逗留半小時至1小時，最後驚動警察或管理處職員到場才解決。不過，就算離開診所範圍，林父也涉構成滋擾；入稟狀指出，林父多次在診所門口大嚷，每次持續20至30分鐘，令林傳龍的員工及病人都受驚，診所生意受影響。

入稟狀指，林父行為於2009年尾升級，先於12月12日來電3次，威嚇林傳龍還錢；其後再於同月29日闖入診所，林傳龍最終報警處理，林父也因此接受刑事審訊。入稟狀指出，林父於去年4月至6月致電原告診所及手機至少50次，而在林父涉於去年6月被判刑之前，4天之內致電兒子至少70次。

今年9月26日，林父涉寄字條予兒子，稱林傳龍為「短命種 (bastard)」；林傳龍忍無可忍，向父親發律師信，但林父仍不為所動，於10月1日致電診所至少9次。林傳龍指其父所為令他覺得生命受威脅，飽受精神壓力，要求作出賠償。

父反指遭人攝錄生活情況

對於醫生兒子的指控，林父直言沒有其事，反指不時遭人攝錄他們的生活情況。林父表示不曾到林傳龍的診所吵鬧，亦沒損壞其診所任何地方，「若是當天我損壞了的，點解唔即時報警，要等到今天才提出？」並表明不會做任何犯法的事情。

林父指幾年前曾有致電給林傳龍，目的只想追討被他借去用作買舖位、投資等款項，惟林傳龍始終沒有接聽他的電話。面對早前入稟控告母親，現再入稟禁制父親，兩老仍表示願意寬恕兒子，終究亦是一家人，只是這位「成龍兒子」不肯與他們對話。